

2021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答辩评审安排

根据陕服函发【2021】36号文件“关于组织2021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”精神，结合我院项目申报情况，现组织进行项目答辩评审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成立答辩评审小组

组 长：甘霖

副组长：党小娟

成 员：戴静 刘洋 潘虹 杨欢 樊飞转 成兰 陈江萍

二、答辩时间及地点

1. 时间：2021年4月22日下午14:30-17:00

2. 地点：智慧教室 B209

三、答辩要求

（一）材料要求

1. 项目申报书打印版一式三份；
2. 答辩 PPT；
3. 项目展示所需的其他材料。

（二）时间要求

1. 答辩采用项目组学生自述与教师提问相结合的方式，学生需提前准备5分钟左右的答辩 PPT，每组答辩时间控制在5-10分钟；
2. 学生着装与仪态规范，仪容自然，举止大方，精神面貌佳；
3. 虚心接受答辩教师指出存在的问题，尊重答辩教师；
4. 学生应根据答辩小组确定的答辩时间和顺序到指定教室参加答辩。凡不能在规定或约定时间内参加答辩的，将取消该项目的申报资格。

四、评分规则

评委组各评委老师得分的平均分视为该项目的答辩成绩。

信息工程学院

2021年4月21日